

不吵人不闹心,变砖头变燃料——

# 看!海口建筑垃圾这样“迎新生”



人员向记者展示轻物质材料。



▶“变废为宝”的再生材料。

建筑垃圾及装修垃圾的清运难、处置难问题向来备受关注。近日,本报记者探访秀英区庆豪天悦小区、秀英区长流镇美楠村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深入了解海口建筑垃圾清运及资源化利用过程。

□本报记者 龙易强 高潮/文 石中华/图

## 垃圾“不落地” 源头管理“一键转运”

庆豪天悦小区于2023年初交付,总户数614户,当前已有近六成入住,正处于装修集中期。过去,这类小区常会面临建筑废料堆积、清运噪声扰民乃至垃圾长期堵塞通道的治理窘境。然而,在庆豪天悦小区,记者却看到了一幅井然有序的景象。

这得益于海口市自2023年起试点并大力推广的装修垃圾“预约上门 垃圾不落地”新模式。业主或装修公司通过微信小程序或“海易办”

APP上的“海南省建筑垃圾监督管理平台”进行预约,所预约的运输企业就会按照约定时间,将空的移动收集箱“快递”至物业指定点位。

“从预约到箱体到位,通常在6小时内完成,方便了居民处置装修垃圾。”市城市管理局固废科科长张克钟说,箱体到位后,物业会指定箱体暂放地点,并引导装修工人,将装修垃圾进行装袋,并投放至箱内,实现了装修垃圾从业主家里到箱体全过程“不落地”。

收集箱装满后,物业通过平台或电话“一键通知”,清运公司的勾臂车便会前来转运。只见勾臂车操作快速平稳、噪声低、无遗撒,随后这些垃圾被密闭运往资源化处理厂。

截至目前,“预约上门 垃圾不落地”模式已经覆盖了我市21个街道,3000多个小区,包括乡镇地区;投放勾臂车180辆,移动箱体720个,有效解决建筑垃圾及装修垃圾分散及“清运难”问题。

## 垃圾“资源化” 精细处置变废为宝

装修垃圾的规范收集与运输,只是建筑垃圾管控链条的第一环。它们的终点在哪?能否真正“变废为宝”?近日记者走进美楠村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了解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情况。

作为全省标杆项目,该厂专门聚焦装修垃圾的精细化处理。厂区内,堆积的装修垃圾经过破碎、筛分、磁

选、风选等多道精密工序后,被精细分拣为再生骨料、废金属、木材、塑料、轻物质等不同品类。其中再生骨料可用于制造透水砖、混凝土制品;废金属回收可再利用;木材、塑料等经处理后可作为生物质燃料或再生原料——建筑垃圾在此被“吃干榨净”,废料“摇身一变”化为资源。

“美楠厂通过对混合垃圾的精

细分选技术,实现了物尽其用,这为我们计划明年投产的资源化利用厂提供了宝贵借鉴。”近日,来自东方尊煌环保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王先生在参观完该厂后深受启发。

据悉,目前我省已建成建筑垃圾收集、转运、处置等各类基础设施203座,其中2025年新增108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能力大幅提升。

# 新水塔解了“干着急” 柏油路通到心坎上

## 秀英区完善农村公共设施补齐民生短板

□本报记者 陈晓洁 陈丽园  
特约记者 陈创森 通讯员 梁莹

修建新水塔、全面改造坑洼道路……记者从秀英区获悉,该区2025年十大民生实事项目之一农村公共设施建设项目已全面完成,通过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切实解决了村民急难愁盼问题,让民生福祉直达百姓心坎。

“以前种荔枝黄皮,浇水全靠肩扛手挑,路远水少,看着果树干着急却没办法。现在新水塔建好了,用水不愁

了。”近日,秀英区永兴镇美东村委会王邑村村民陈正统望着村里崭新的水塔,脸上满是笑意。

王邑村原有水塔修建于30年前,仅9米高、容量20多吨,难以满足全村138户500多人的生活生产用水需求。“住二楼、三楼的,水压上不去,冲厕所、洗澡都成问题,更别说给果树浇水了。”王邑村村民小组组长陈德杰说,用水问题曾是制约村子发展的“老大难”。

饮水安全问题事关重大。完成调

研后,秀英区从800万元民生公益项目资金中划拨专款,启动新水塔建设工程。如今,一座20米高、容量100吨的新水塔矗立在王邑村,不仅解决了村民的生活用水难题,水压稳定后还能满足果园直接灌溉需求,为荔枝、黄皮等特色农产品增产增收提供了坚实保障。

同样因民生工程焕新颜的,还有永兴镇苍英村的村道。作为革命老区,苍英村原有村道因常年有大货车通行,路面坑洼不平,雨天积水严重,

村民出行和农产品运输深受影响。为此,秀英区农业农村局开展实地调研,并对道路进行全面改造,除加固路基外,还将水泥路面升级为柏油路面。工程于去年7月动工,9月底完工,崭新平坦的柏油路让村民出行更安全便捷,也让农产品运输“一路畅通”。

“村道修好了,村民出行和农产品运输更顺畅,环境卫生也变好了。”苍英村村民小组组长冯儒赞说。

“2025年,我们投入近800万元资金,解决了包括王邑村饮水工程、苍英

村道路优化在内的18个村庄的民生难题。”秀英区农业农村局乡村建设组组长王开笔介绍,这些项目涵盖道路、排水、水塔、护栏工程及文化室装修等领域,通过补齐乡村基础设施短板,切实提升了村民生活品质。

2026年,秀英区计划再投入近1000万元资金用于民生项目建设,将根据各镇各村上报的项目,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安排,持续解决老百姓急难愁盼的基础设施问题,让民生实事惠及更多群众。



## “海南尖兵—2026”公安挑战赛海口开幕

# 飞奔! 射击!

1月14日,由省公安厅主办的“海南尖兵—2026”公安挑战赛在海口开幕,来自全省22支代表队以及省公安厅特勤局、海口海关缉私局、海口铁路公安处3支特邀参赛队的251名参赛队员,将展开为期3天的激烈角逐。

本次“海南尖兵—2026”公安挑战赛共设有快速射击、解救人质、追捕突击、110米越障和综合体能等5个实战科目。此次所有竞赛科目均坚持从高、从严、从难的标准设计,旨在检验极限环境下参赛民警的临场应变、精准打击和团队协同能力,确保队伍在关键时刻能够“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助推锻造一支具备高素质、更强本领的公安队伍,更好地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

本报记者 高潮/文 康登淋/图



## 本周末五源河体育馆周边部分道路将适时交通管制

本报1月14日讯(记者赵莎)伍佰&China Blue ROCK STAR 2巡回演唱会海口站将于1月17日、18日在海口五源河体育馆举行。为确保活动期间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根据相关规定,海口公安交警部门将对周边部分道路实施适时交通管制。

据了解,适时管制时间为1月17日至18日每天14:00—23:30,适时管制措施为:进场时段,文体中心中路、长传路、文体中心北路按规划交通流线通行,交管部门将根据车流量采取适时交通管控措施;退场时段,文体中心中路(长传路至长彤路)实行西往东单向通行,长传路实行南往北单向通行,文体中心北路实行东往西单向通行。

交管部门提示,将根据道路交通实际情况,提前或推迟道路交通管制时间、扩大或缩小交通管制范围。为避免交通拥堵,请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出行,提前规划出行路线,合理安排绕行方案。途经管制路段的车辆和行人,需严格按交通标志指示行驶,服从现场执勤交警指挥。

## 海南中考体育考试 3月10日开考

本报1月14日讯(记者肖卫香)近日,省考试局发布《2026年海南省初中学业水平体育科目考试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明确我省中考体育考试将于3月10日至4月30日进行,凡参加我省中考的初中毕业生均须参加体育科目考试。

根据要求,考试项目分为必考类项目和选考类项目。必考项目为男生1000米跑、女生800米跑,分值30分;选考项目为从指定的5个项目中选择1项作为考试项目,分值30分,5个项目分别是1分钟跳绳、50米游泳、足球、篮球、排球。

必考类项目得分和选考类项目得分相加为考生体育科目考试最终得分,最终得分计入学生个人中考总分。考生体育科目考试成绩按等级划分,具体为A等48—60分、B等42—47分、C等36—41分,D等0—35分。

《实施细则》明确,3月10日至4月30日为省定中考体育考试时间段。省考试局提醒,考虑天气等因素影响,各市县原则上应在3月23日前组织完成必考项目测试,考生人数较多的可延长至4月4日前完成。具体各项考试时间和地点,由各市县确定后提前向考生公布。考试期间,我省将设立体育中考投诉举报电话13098999762。

## 海口“护苗”行动进行时 书香沁童年 诗韵润童心

海口开展唐诗主题亲子活动



活动中,孩子们在家长的协作下完成唐诗拼图手工。

本报1月14日讯(记者周慧摄影报道)日前,由共青团海口市委员会主办的“书香沁童年,诗韵润童心”唐诗主题活动在海南(海口)青少年活动中心举办。活动以沉浸式互动体验带领亲子家庭走进唐诗世界,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韵味浸润童心。

活动现场,授课老师以电视剧《庆余年》中范闲背古诗的经典片段为引,通过“诗句猜猜猜”预热游戏营造出热烈氛围。孩子们在“唐诗小百科”环节了解五言诗、七言诗等分类知识,逐句深读《咏鹅》《春晓》《静夜思》等5首经典诗作,在互动抢答中解锁诗句中的颜色、动作与情感密码。朗诵技巧课堂上,大家跟着老师学习语速把控与停顿要领,用不同语气演绎诗意。在亲子互动DIY环节中,孩子们在家长协作下完成唐诗拼图手工,用装饰材料定格诗中美景,让文化在指尖鲜活绽放。

活动现场,家长们纷纷表示,此次活动将知识讲解、趣味互动与手工实践深度融合,让孩子们在轻松愉悦的氛围中亲近经典、感悟诗韵,不仅丰富了孩子们的课余文化生活,更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少年的心中扎根,助推孩子们更好成长。

## 爆料有奖

椰城的突发事、稀奇事、感人事,您爆料,我报道,欢迎拨打本报热线 66812555、66813555 提供线索,一经采用,奖金奉上。

我省出台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  
获3A以上等级可享支持政策

本报1月14日讯(记者陈歆卓)记者从海南省民政厅获悉,该厅日前印发《海南省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为科学规范、高效高质推进我省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办法》适用于在海南省内依法登记成立的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服务性机构),将于2月1日起实施。

《办法》明确,社会组织评估结果分为5个等级,由高至低依次为5A级(AAAA)、4A级(AAAA)、3A级(AAA)、2A级(AA)、1A级(A)。社会组织评估等级有效期为5年。获得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在开展对外活动和宣传时,可以将评估等级证书等有关展示标志作为信誉证明出示。

评估等级应用方面,获得3A以上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在评估等级有效期内,可依法依规优先承接政府授权和委托事项、获得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等。获得3A以上评估等级的公益性社会组织,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民政部门可根据实际对获得3A以上评估等级的社会组织,给予一次性奖励。

据了解,《办法》具有放宽社会组织参评条件、强化评估人员管理、完善监督管理措施等亮点,旨在通过规范评估流程,对社会组织进行客观、公正、全面的评估,推动社会组织规范运作、提升效能,推动我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